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 & D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780)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275.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18.7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8.3%(二零二一年：毛損率約14.0%)。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為1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除稅前虧損約41.7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為1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虧損約39.9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63港仙(二零二一年：每股基本虧損約6.44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B & D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的比較數字。本公告所載資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一併閱讀。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4	275,111	218,746
直接成本		(252,250)	(249,362)
毛利 (毛損)		22,861	(30,616)
其他收入	5	121	3,67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59	44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705)	(1,560)
行政開支		(12,200)	(13,671)
融資成本		-	(4)
除稅前溢利 (虧損)	7	10,136	(41,730)
所得稅抵免	6	-	1,784
年內溢利 (虧損) 及全面收益 (開支) 總額		10,136	(39,946)
每股盈利 (虧損)	9		
一基本 (港仙)		1.63	(6.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0	1,559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199	–
		<u>25,299</u>	<u>1,559</u>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30,408	14,701
合約資產		62,706	81,831
可收回稅項		–	2,66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932	–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752	183,489
		<u>219,798</u>	<u>282,69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保留金及 其他應付款項	11	53,855	59,068
合約負債		30	–
撥備	12	–	4,115
		<u>53,885</u>	<u>63,18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65,913</u>	<u>219,507</u>
<b>資產淨值</b>		<u>191,212</u>	<u>221,06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200	6,200
儲備		185,012	214,866
<b>總權益</b>		<u>191,212</u>	<u>221,06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B & D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梨木道79號亞洲貿易中心2803-2803A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透過三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進行，即(i)嘉順土木工程有限公司(「嘉順土木工程」)；(ii)嘉順承造有限公司(「嘉順承造」)；及(iii)嘉建建築有限公司(「嘉建建築」)；並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改建及加建工程(包括樓宇平面及結構的改建及加建工程，當中包括設計新的結構工程、裝修工程、更改設施構造、建造現有建築物的新擴建部分、改建現有建築物、將現有建築物改建為不同類型等)及土木工程服務。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鄧永國先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峰勝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以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提述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 或注入資產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有關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提及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在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訂明，當實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時，該合約項下不可避免的成本應反映退出合約的最低淨成本(即履行合約的成本及因沒有履行合約而產生的任何補償或罰款之較低者)。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增額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在履行合約過程中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分配)。

該修訂適用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尚未履行全部義務的合約。

預期該修訂的應用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3. 收益

#### (i) 客戶合約收益細分

本集團的收益指於年內在香港提供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服務(全部根據香港建築合約隨時間確認)產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提供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合約收益	161,381	61,469
提供土木工程服務合約收益	113,730	157,277
	<u>275,111</u>	<u>218,746</u>

#### (ii) 有關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根據與客戶訂立長期合約提供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服務的收益主要來自與香港業主、建築公司及承建商等客戶訂立的固定價格合約。該等合約在開始提供服務前訂立。根據合約條款，本集團需在客戶特定地盤進行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以致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改良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

因此，來自提供有關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服務的收益採用產出法隨時間確認，即根據由建築師、測量師或由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證實本集團至今已完成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的測量工作，或參考由本集團向客戶提交有關由本集團完成工程的進度付款申請作出估計，有關申請最能反映本集團在轉移服務控制權時的履約表現。對於沒有可取得建築師或測量師的證明或與客戶約定的進度付款不能反映本集團在轉移服務控制權時的履約表現的項目，收益採用輸入法隨時間確認，即根據本集團迄今產生的實際成本與相關項目的總預算成本相比較，以估計年內確認的收益。

該等建築合約通常要求按月計算及支付款項，而若干建築合約則要求客戶於工程開始前支付預付款項，因而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確認具體合約的收益超於有關預付款項的金額。根據與客戶訂立的相關建築合約，本集團須在建築合約規定的保固期內提供維修以解決質量問題(如有)。

合約資產於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服務提供期間確認及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即無條件付款合約，惟須到達適當時間)轉撥至應收貿易賬款。

####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以有關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的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以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於達致本集團報告分部時，概無合計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之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 改建及加建工程；及
- 土木工程。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經營業績作出決定。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該等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改建及 加建工程 千港元	土木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	<u>161,381</u>	<u>113,730</u>	<u>275,111</u>
分部業績	<u>6,675</u>	<u>15,481</u>	22,156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80
行政開支			<u>(12,200)</u>
除稅前溢利			<u>10,136</u>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改建及 加建工程 千港元	土木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	<u>61,469</u>	<u>157,277</u>	<u>218,746</u>
分部業績	<u>(5,051)</u>	<u>(27,125)</u>	(32,17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4,121
行政開支			(13,671)
融資成本			<u>(4)</u>
除稅前虧損			<u>(41,730)</u>

經營及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產生的除稅前溢利／虧損(未經分配的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 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b>104</b>	735
政府補助	<u>17</u>	<u>2,940</u>
	<u><b>121</b></u>	<u>3,675</u>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b>(8)</b>	446
其他	<u>67</u>	<u>-</u>
	<u><b>59</b></u>	<u>446</u>

年內，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提供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約1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940,000港元)，其中零、零及約1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900,000港元、約40,000港元及零)分別與保就業計劃、向運輸業界提供的一筆過補貼及遙距營商計劃相關。



## 6.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50
遞延稅項	-	1,534
	<u>-</u>	<u>1,784</u>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被前期稅項虧損全部抵銷，故並無計提於香港所產生之溢利之香港利得稅，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598	21,763
— 酌情花紅	4,829	4,61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16	828
	<u>28,243</u>	<u>27,202</u>
核數師酬金		
— 本公司	850	900
— 本公司附屬公司	339	3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5	4,2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	54
短期租賃開支	862	911

## 8. 股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獲派股息：		
— 二零二二年中期：每股6.45港仙		
(二零二一年中期：無)	39,990	-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普通股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u>10,136</u>	<u>(39,946)</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20,000</u>	<u>620,000</u>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或虧損。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4,180	135
減：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虧損撥備	<u>(459)</u>	<u>-</u>
	23,721	135
其他應收款項	373	7,155
減：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u>(13)</u>	<u>(13)</u>
	360	7,142
向分包商及供應商墊款	2,844	6,335
預付款項及按金	<u>3,483</u>	<u>1,089</u>
	<u>30,408</u>	<u>14,701</u>

### 應收貿易賬款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現有客戶之還款能力。

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給予介乎30至90日(二零二一年：30至90日)的信貸期。

以下列載於報告期末按已驗證工程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經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1至30日	14,874	135
31至60日	8,335	-
61至90日	40	-
超過90日	472	-
	<u>23,721</u>	<u>135</u>

#### 11.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保留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5,512	39,077
應付保留金	11,924	11,152
應付員工成本	3,801	6,571
其他應付款項	2,618	2,268
	<u>53,855</u>	<u>59,068</u>

####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供應商授出應付貿易賬款信貸期一般為60日內。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1至30日	25,262	27,769
31至60日	6,213	11,230
61至90日	4,037	78
	<u>35,512</u>	<u>39,077</u>

#### 12. 撥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就一項土木工程合約的不可避免可預見虧損作出撥備約4,115,000港元，該合約因追趕流行病持續影響所造成的進度延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對一個位於尖沙咀的土木工程項目的設計及施工計劃作出變動，因而產生大量額外成本而造成虧損。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土木工程合約已完成而撥備已結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為於香港從事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之專業承建商。為專注不同領域建築工程之規範，在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中，嘉順承造主要專注於提供改建及加建工程，而嘉順土木工程及嘉建建築則主要專注於提供土木工程，一般包括地盤平整工程及地基工程。

我們已取得進行業務活動所需之所有重要牌照、許可證及註冊，包括屋宇署所授之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及專門承建商—地盤平整工程；香港政府發展局工務科所授之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道路及渠務)及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地盤平整)(兩者均為乙組(試用期))；以及建造業議會之分包商註冊制度(一般土木工程組別)。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提呈發售155,000,000股普通股以供認購(包括公開發售31,000,000股股份及配售124,000,000股股份)(「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擬應用於本集團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上有7份合約(包括在建工程合約及尚未展開工程之合約)，原有合約總價值約為343.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手頭上有7份合約，原有合約總價值約為383.7百萬港元。

一般而言，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香港的物業資產管理公司、物業發展商及承建商。我們參與公營及私營機構項目。公營機構項目指客戶為政府部門、法定組織或由政府控制之實體之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專注於承接私營機構之項目。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仍在面對新型冠狀病毒流行病（「**流行病**」）的影響所造成的挑戰，尤其是市場氣氛仍不確定，商場改建及加建工程投標合約數目仍然較少及市場競爭依然激烈。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況，積極參與大型項目招標及強化成本控制措施。因此，本公司董事對香港建築業抱持審慎樂觀態度，相信本集團將全力尋求機會承接更具規模的項目及加強成本控制措施以產生更多收益及減少直接成本。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8.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5.1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5.8%。

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接的若干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的合約總數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

### 直接成本

我們的直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9.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2.3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2%。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成本的增幅與收益的增幅大致一致，惟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直接成本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直接成本相比，由於因追趕流行病持續影響所造成的進度延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對一個位於尖沙咀的土木工程項目的設計及施工計劃作出變動，因而產生大量額外分包成本而導致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直接成本明顯增加，惟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額外分包成本。

## 經營分部的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毛損約為30.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約為22.9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74.7%。我們的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改建及加建工程以及土木工程分部的毛利率增加所致。

改建及加建工程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2%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1%。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接的若干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的合約總數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毛利增加。

土木工程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2%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6%。增加主要原因為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追趕流行病持續影響所造成的進度延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對一個位於尖沙咀的土木工程項目的設計及施工計劃作出變動，因而產生大量額外分包費用，惟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額外成本。

##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1,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防疫抗疫基金及保就業計劃項下政府補助約3.0百萬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000港元所致。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46,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9,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減少。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2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0.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招待開支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因流行病而實施的社交距離限制減少。

##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41.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10.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誠如上文所討論毛利增加所致。

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零，此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由前期稅項虧損全部吸收，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我們的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39.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10.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誠如上文所討論毛利增加所致。

## 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1	<b>4.1倍</b>	4.5倍
總資產回報率	2	<b>4.1%</b>	-14.1%
股本回報率	3	<b>5.3%</b>	-18.1%
純利(淨虧損)率	4	<b>3.7%</b>	-18.3%

###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年內溢利(虧損)除以總資產計算。
3. 股本回報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計算。
4. 純利(淨虧損)率乃按各報告年度的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除以收益計算。

###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4.5倍及4.1倍，大致維持穩定。

###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4.1%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1%，增加主要是由於誠如上文所討論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

### 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1%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3%，增加主要是由於誠如上文所討論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

### 純利(淨虧損)率

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3%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7%，增加主要是由於誠如上文所討論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6.2百萬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62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約125.8百萬港元、約0.9百萬港元及約24.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183.5百萬港元、零及零)。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注資及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為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僅於香港經營業務，經營產生的所有收益及交易均以港元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匯率風險不大。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於年度結算日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並以百分比表示。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仍為零(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由一間銀行給予的履約債券約24.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零)，而並無獲得由一間保險公司給予的履約債券(二零二一年：約33.2百萬港元)。該履約債券以本集團之客戶為受益人，並作為本集團妥為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合約項下義務之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給予的履約債券乃根據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授出，而該等銀行融資以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勞永亨先生向銀行作出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保險公司給予的履約債券以本集團存款約6.8百萬港元作抵押。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6.7百萬港元，本集團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披露資料動用有關款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千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 金額的預期 時間表 (附註1及2)
加強財務狀況	77,428	77,428	-	不適用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增加人手	10,840	7,502	3,338	
增強機群				
— 替換非道路移動機械				
獲豁免機器	4,162	4,162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4,355	4,355	-	不適用
	<u>96,785</u>	<u>93,447</u>	<u>3,338</u>	

附註：

1. 本集團將需要更多時間動用所得款項以增加人手，主要由於(i)儘管已刊登招聘廣告，惟本集團為相關職位物色合適且合資格人選時面臨難以預計的困難；及(ii)自二零二零年初受流行病影響，可供本集團投標的合約數量仍然偏低，使本集團更審慎增加人手。
2. 動用未動用款項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時間表可因應市況目前及未來發展而作出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於香港認可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業務目標，並可能會因應市況變動修改或修訂計劃，以確保本集團業務增長。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認為毋須修改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用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共僱用54名全職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共僱用5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包括工資、酌情花紅、員工福利、供款及退休計劃以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格、職位、經驗及資歷釐定僱員薪資。為評估僱員績效，本集團制定一項年度審核制度，形成我們釐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依據。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28.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約為27.2百萬港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企業管治守則／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下的原則及所有相關守則條文(連同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大致生效的修訂)。就董事會所深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會在有需要時提出任何修訂，以確保不時遵守守則條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起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並在招股章程中概述。購股權計劃主要旨在激勵僱員提高其表現效率以為本公司帶來利益，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的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顧問、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概無購股權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2,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

##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股份最低公眾持股量。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呈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鑒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子朗先生、陳沛恒先生及張錠堅先生。楊子朗先生現時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適當的披露。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星期二)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刊登，並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立出席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nd-strategic.com.hk](http://www.bnd-strategic.com.hk))以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B & D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鄧永國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鄧永國先生及勞永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子朗先生、陳沛恒先生及張錠堅先生。